联合国 S/PRST/2003/5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13 May 2003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

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03 年 5 月 13 日安全理事会第 4753 次会议上，就安理会审议题为“安全理事会在和平解决争端中的作用”的项目，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：

“安全理事会依循《联合国宪章》的宗旨和原则，重申致力于采取有效集体措施，防止和消除对和平的威胁或其他破坏和平行为，来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，并以和平手段，根据公正原则和国际法原则，调整或解决可能导致破坏和平的国际争端或局势。

“安全理事会确认，联合国及其各机关可以发挥重要作用，防止各方之间发生争端，防止现有的争端升级成冲突，并在冲突发生时加以遏制和解决。在这方面，安全理事会回顾联合国在这些领域取得的成就。

“安全理事会回顾，《联合国宪章》，尤其是第六章，规定了和平解决争端的手段和框架。

“安全理事会强调，应继续努力加强和平解决争端的进程，并使这种努力更加有效。

“安全理事会重申决心更广泛、更有效地运用《联合国宪章》关于和平解决争端的条款中铭载的程序和手段，尤其是第三十三条至第三十八条（第六章），作为促进和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工作的一个基本环节。

“安全理事会决定继续经常审议这一项目。”

03-35791 (C) 130503 130503